|  |
| --- |
| 浙江省公安厅等三部门关于开展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 |
| 作者：  来源：省公安厅  发布时间：2016-6-7 0:00:00  阅读次数： 196 |
| 浙公通字〔2016〕46号  各市公安局、工会、团委：    　　为引导鼓励全省保安服务公司和保安员争先创优，树立保安队伍的良好形象，推进我省保安服务业持续、健康发展，根据公安部、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关于开展第四届全国先进保安服务公司优秀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的通知》（公治〔2016〕399号）精神，省公安厅、省总工会、共青团浙江省委决定，在推荐全国先进的同时，开展浙江省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领导  　　省公安厅、省总工会、团省委等有关部门成立浙江省评选表彰活动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由省公安厅治安总队牵头承担办公室相关工作（领导小组及办公室人员名单见附件1）。各市公安局、工会、团委要成立相应的评选组织机构，全面负责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的推选工作。  　　二、评选范围和数量  　　（一）评选范围：经省公安厅依法许可设立，注册经营3年以上（2013年6月底前设立）的保安服务公司，原则上从第三届全省十佳保安服务公司评选以来获得过浙江省保安协会年度优秀表彰的公司中推荐产生；从事保安服务工作3年以上（2013年6月底前参加保安服务工作）的保安员。  　　（二）评选数量：全省共推荐产生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候选单位20家（其中10家获得“浙江省优秀保安服务公司”称号）、先进保安员100名（其中10名获得“浙江省优秀保安员”称号）。  　　三、评选标准  　　（一）先进保安服务公司评选标准  　　1.依法经营，创新发展。依法合规经营，积极参与市级以上监管部门和行业协会组织推动行业发展的各项活动；未发生严重违反法律法规和行业协会规定的行为；服务规范，优质高效，客户满意度高；积极拓展保安服务业务，创新经营模式，拥有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软硬件发明或技术应用创新等项目。  　　2.管理规范，制度落实。党、团、工会组织机构健全，定期开展活动；建立现代企业管理制度，具有规范的法人治理结构；各项管理制度健全落实，获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注重企业文化建设，队伍凝聚力强；应急处置预案健全，定期组织演练；监管信息采集更新及时，保安员持证上岗。  　　3.队伍素质过硬，权益保障到位。注重员工教育培训，保安员队伍素质良好、专业知识丰富、熟练掌握业务操作规程；严格队伍管理，保安员遵纪守法、行为规范、按规定着装；保安员合法权益保障到位，依法为保安员办理社会保险，建立并落实员工薪酬标准和薪酬增长制度，队伍相对稳定；没有发生保安员侵犯群众利益的违法犯罪案件。  　　4.服务社会，成效显著。认真履行安全防范职责，有效预防和制止违法犯罪行为，保障客户人身财产安全，未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主动履行社会责任，积极参与社会治安防控工作，受到政府部门表彰奖励。  　　（二）先进保安员评选标准  　　1.遵纪守法，爱岗敬业。政治立场坚定，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模范执行公司和客户单位的规章制度；具有崇高的职业道德，爱岗敬业、尽职尽责，开拓创新、作风过硬，发挥表率作用；积极投身争先创优活动，成绩显著。  　　2.业务精通，技能过硬。努力钻研保安业务，熟练掌握专业技能，出色完成本职工作，赢得客户赞誉；在各项业务技能竞赛、评比活动中取得优异成绩；为维护客户安全、群众利益作出突出贡献，多次受到表彰奖励。  　　3.诚实守信，文明服务。无被客户有效投诉、无违法违规记录；在工作和生活中诚实守信，真诚待人，踏实做事，受到群众好评。  　　4.见义勇为，乐于奉献。保护国家、集体财产安全，事迹突出；在公民生命财产受到侵害时挺身而出，勇于同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积极提供线索，协助维护社会治安，作出重要贡献。  　　在协助治安防控、打击犯罪和服务群众、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等工作中事迹突出，受到群众广泛赞赏和省级以上政府或有关部门表彰的，不受3年从业经历限制。  　　四、评选程序  　　（一）部署发动。6月初，省公安厅、省总工会、团省委联合下发通知，明确评选标准、数量、程序和要求，部署各地开展评选工作。通过各大媒体和主要网站发布开展评选表彰活动的消息，宣传本地区保安服务业发展历程及近年来取得的成就。  　　（二）征集报送。6月15日前，各市按照评选标准和优中选优的原则，推荐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和先进保安员，填写推荐表（见附件2），对保安服务公司和保安员事迹材料进行审核、评分（评分表见附件3），并按照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和先进保安员名额分配表(见附件4)确定的名额，将本地区候选集体和个人相关材料（推荐表一式三份、评分表、受过表彰的荣誉证书复印件、媒体宣传资料复印件或图像资料等）上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三）综合推选。6月25日前，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各地上报的候选集体和个人材料进行审核、评估，综合推选3家公司和7名保安员参加全国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和先进保安员评选。  　　（四）公示决定。7月上旬，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对候选的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和先进保安员在浙江保安信息网上进行公示，并征求相关部门意见后上报省公安厅、省总工会、团省委审批。公示期间，协调省级主要新闻媒体和重点网站大力宣传候选优秀保安集体和个人的先进事迹。  　　（五）大会表彰。全国表彰会议后，省公安厅、省总工会、团省委联合召开表彰大会，对评选出的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和先进保安员进行表彰。  　　五、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开展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是深入贯彻《保安服务管理条例》，促进保安服务行业健康发展、加强保安队伍建设的重要举措。各地公安机关、工会、共青团要高度重视，认真组织，精心部署，切实做好各项工作。  　　（二）加强协作，密切配合。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涉及多部门多行业，也涉及全省保安行业和广大从业人员。各地公安机关、工会、共青团要齐心协力，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组织好此次活动。  　　（三）严格评选，确保质量。要坚持公平竞争、择优评选的原则，采取多种形式，加大社会参与的力度，广泛听取各方面意见，努力做到公平、公开、公正。要严格按照评选标准，扎扎实实做好评选组织工作，一旦发现有弄虚作假、贿选枉法的行为，坚决取消其评选资格，并严肃追究有关人员的责任。  （四）大力宣传，营造氛围。各地要以评选活动为载体，充分运用各类媒体资源，广泛宣传保安行业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的积极作用，宣传候选单位和个人依法经营、热心服务和与违法犯罪行为做斗争的感人事迹，为保安评优活动营造良好的舆论环境。    附件：  [1.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组成人员名单](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1：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选表彰活动领导小组和办公室组成人员名单(1).doc)  [2.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推荐表](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2：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推荐表.doc)  [3.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分表](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3：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评分表(1).doc)  [4.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名额分配表](http://www.zjba.cn/uploadfiles/file/附件4：第四届全省先进保安服务公司先进保安员名额分配表.doc)      　 　 浙江省公安厅   　　  浙江省总工会   　　中国共产主义青年团浙江省委员会  2016年6月6日 |